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otech Holdings Ltd.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7)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為約1億6,93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億8,660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1,93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60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約1.15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0.63港仙)。
- 董事已議決不宣派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9,251	186,588
直接成本		<u>(167,280)</u>	<u>(185,707)</u>
毛利		1,971	881
其他收入	5	2,285	2,816
行政開支		(9,614)	(13,584)
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之減值虧損	11(ii)	(13,855)	-
財務成本	6	<u>(26)</u>	<u>(3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19,239)	(9,918)
所得稅開支	8	<u>(105)</u>	<u>(702)</u>
期內虧損		<u><u>(19,344)</u></u>	<u><u>(10,620)</u></u>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稅後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			
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		<u>(204)</u>	<u>2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u>(19,548)</u></u>	<u><u>(10,591)</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u><u>(1.15)</u></u>	<u><u>(0.63)</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9	85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1,082	1,286
		<u>1,671</u>	<u>2,144</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0,700	94,927
合約資產		10,151	16,645
可收回稅項		–	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5,258	186,272
		<u>256,109</u>	<u>297,87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47,686	71,579
租賃負債	13	792	924
應付稅項		309	239
合約負債		2,635	988
		<u>51,422</u>	<u>73,730</u>
流動資產淨值		<u>204,687</u>	<u>224,1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u>206,358</u></u>	<u><u>226,293</u></u>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3	129	516
遞延稅項負債		89	89
		<u>218</u>	<u>605</u>
資產淨值		<u>206,140</u>	<u>225,68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	16,800	16,800
儲備		189,340	208,888
		<u>206,140</u>	<u>225,688</u>
權益總額		<u>206,140</u>	<u>225,688</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點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2號長江集團中心19樓1920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建築及工程服務以及物業相關服務。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星優環球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陳志先生(「陳先生」)全資擁有。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陳先生。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及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閱。

除另有指明者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3. 重大會計政策之變動

除採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近期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當前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其他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披露。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建築及工程服務	165,364	183,522
物業相關服務	3,887	3,066
	<u>169,251</u>	<u>186,588</u>

所有履約責任均已隨時間履行。

(b)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來自建築及工程服務及物業相關服務。本集團按其分部目的劃分業務單位，內部管理報告乃根據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並定期由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識別建築及工程服務以及物業相關服務為可呈報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165,364	3,887	169,251
可呈報分部業績（附註）	<u>(15,994)</u>	<u>1,273</u>	(14,721)
未分配公司收入			81
未分配公司支出			<u>(4,59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u>(19,239)</u></u>

附註：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40	—	57	97
—非金融資產折舊	(320)	(4)	(4)	(328)
—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之減值虧損	(13,855)	—	—	(13,855)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1	—	—	21
—財務成本	<u>(26)</u>	<u>—</u>	<u>—</u>	<u>(26)</u>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u>73</u>	<u>—</u>	<u>—</u>	<u>73</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146,118</u>	<u>4,268</u>	<u>107,394</u>	<u>257,780</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50,959</u>	<u>282</u>	<u>399</u>	<u>51,640</u>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u>183,522</u>	<u>3,066</u>	<u>186,588</u>
可呈報分部業績(附註)	<u>(5,342)</u>	<u>177</u>	<u>(5,165)</u>
未分配公司收入			128
未分配公司支出			<u>(4,88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9,918)</u>

附註：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業績計量的金額				
— 銀行利息收入	91	—	128	219
— 非金融資產折舊	(894)	(3)	(4)	(901)
—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566	—	—	566
— 財務成本	(31)	—	—	(31)
	<u> </u>	<u> </u>	<u> </u>	<u> </u>
其他分部項目				
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36	—	—	36
	<u> </u>	<u> </u>	<u> </u>	<u> </u>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u>203,743</u>	<u>2,996</u>	<u>93,284</u>	<u>300,023</u>
可呈報分部負債	<u>72,883</u>	<u>178</u>	<u>1,274</u>	<u>74,335</u>

地理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按業務所在地區劃分的收益主要產生自香港(原籍地區)。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按地理資料而作的分部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個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建築及工程服務分部		
客戶A	21,485	109,657
客戶B	87,090	48,127

(c) 按項目類型劃分的收益分類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私營界別項目	8,647	3,887	12,534
公營部門項目	156,717	–	156,717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建築及 工程服務 千港元	物業 相關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私營界別項目	11,114	3,066	14,180
公營部門項目	172,408	–	172,408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顧問費用收入	157	124
租賃機器的租金收入	20	60
安全顧問收入	136	198
銀行利息收入	97	21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利息收入	-	10
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21	566
匯兌收益	122	29
政府補貼(附註(i))	112	-
勞工開支收入	655	-
測量費收入	-	315
雜項收入(附註(ii))	965	1,295
	<u>2,285</u>	<u>2,816</u>

附註：

- (i) 政府津貼是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第二輪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為僱主提供有時限的財務支持，以留住可能被裁減的僱員。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雜項收入主要指分包商要求我們協助採購建築合約之建築材料而支付的手續費用約7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87,000港元)。

6.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	<u>26</u>	<u>31</u>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袍金、工資及津貼	12,470	16,049
退休計劃供款	446	560
	<u>12,916</u>	<u>16,609</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u>12,916</u>	<u>16,609</u>
(b) 其他項目		
以下各項折舊：		
直接成本		
－自有資產	107	63
－使用權資產	–	249
行政開支		
－自有資產	147	158
－使用權資產	74	431
	<u>328</u>	<u>901</u>
短期租賃	192	220
分包開支(計入直接成本)	157,772	175,953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21)	(566)
核數師酬金	190	180
匯兌收益	(122)	(29)
	<u>(122)</u>	<u>(29)</u>

附註：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直接成本	5,628	7,967
行政開支	7,288	8,642
	<u>12,916</u>	<u>16,609</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香港利得稅撥備		
— 即期稅項	105	6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21)
	<u>105</u>	<u>42</u>
遞延稅項開支	—	660
所得稅開支總額	<u>105</u>	<u>702</u>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稅率計算，除本集團合資格實體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外，本集團其他於香港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實體繼續按照16.5%劃一稅率徵稅。於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應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則應按16.5%徵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海外運營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海外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9,344)	(10,620)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80,000	1,680,00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19,34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62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8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8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986	37,011
減：減值虧損	(697)	(697)
	18,289	36,314
應收保留金	13,401	11,601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	26,668	28,125
預付款項	10,231	14,177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1,198	1,492
減：減值虧損	(9,087)	(9,087)
	42,411	46,308
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	14,006	12,456
減：減值虧損 (附註(ii))	(14,006)	(151)
	-	12,305
	60,700	94,927

董事認為，因其餘額於初始確認時到期日較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附註：

- (i)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為分包商代支斜坡工程合約的物料及費用，其中已扣除分包商費用。
- (ii)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的合營經營方被提出公司清盤呈請。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合營經營方之聯名銀行賬戶（其中約547,000港元歸屬於本集團）仍被凍結。由於該合營經營方之財務狀況在未來仍不確定，本集團管理層已對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進行減值評估，並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之減值虧損約13,85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貿易應收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7,437	28,588
31至60日	519	6,289
61至90日	333	739
超過90日	-	698
	<u>18,289</u>	<u>36,314</u>

應收保留金

應收保留金指有關已進行工程的已認證合約款項，有關款項由客戶預扣作保留金用途。客戶於每次付款時預扣此保留款項，最高金額根據合約金額的指定百分比計算。

應收保留金預期收回／結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年內到期	2,208	1,469
於一年後到期	11,193	10,132
	<u>13,401</u>	<u>11,601</u>

應收保留金為免息及於建築項目保養期屆滿後約一年內應收回款項。

於報告期末，除披露於附註11(ii)的應收合營經營方款項外，本集團亦已整體評估貿易應收款項、應收保留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確認額外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i))	22,867	41,962
應付保留金 (附註(ii))	22,325	24,36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94	5,257
	<u>47,686</u>	<u>71,579</u>

所有款項為短期，因此，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應付保留金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附註：

- (i) 分判商及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分別為自有關購買的發票日期起14日及30至60日。
- (ii) 應付保留金為免息，並根據各自合約的條款結算。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6,633	34,287
31至60日	1,681	1,740
61至90日	1,450	463
超過90日	3,103	5,472
	<u>22,867</u>	<u>41,962</u>

13. 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的分析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一年內	816	966
一年後但兩年內	130	525
	<u>946</u>	<u>1,491</u>
未來財務費用	(25)	(51)
租賃承擔現值	<u>921</u>	<u>1,440</u>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一年內	792	924
一年後但兩年內	129	516
	<u>921</u>	<u>1,440</u>
減：於一年內到期的部分(列於流動負債內)	<u>(792)</u>	<u>(924)</u>
於一年後到期的部分(列於非流動負債內)	<u>129</u>	<u>516</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汽車訂立租賃安排。租賃為期2至3年。於租賃期末，本集團有權選擇以預期大幅低於租賃資產於租賃結束時的公平值之價格購買租賃汽車。有關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價值零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110,000港元)之汽車租賃由本集團以信託方式持有，但由分包商或其代名人使用及擁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兩項(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兩項)租賃為自用辦公室或工作坊物業，為期1.5至2年。本集團於合約期內作出固定付款。

租賃乃由相關資產有效抵押。倘本集團拖欠還款，租賃資產的權利將轉至出租人。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79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52,000港元）。

14. 股本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000,000,000</u>	<u>40,000</u>	<u>4,000,000,000</u>	<u>4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680,000,000</u>	<u>16,800</u>	<u>1,680,000,000</u>	<u>16,800</u>

15.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指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袍金、工資及津貼	2,604	2,206
退休計劃供款	37	38
	<u>2,641</u>	<u>2,244</u>

(b) 關聯方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聯方交易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千利有限公司(附註(i))的物業管理 顧問服務收入	<u>2,249</u>	<u>2,142</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概要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Prince Bank Plc. 太子銀行*(附註(ii))之銀行存款	
—結餘	153	158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及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 最大結餘	<u>255</u>	<u>711</u>

附註：

- (i) 該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陳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ii) 該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陳先生直接控制。

* 僅供識別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若干針對本集團有關僱員賠償及普通法下人身傷害的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基於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就該等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所產生的任何責任購買足額的保險。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土力資源有限公司（「土力資源」）因兩名分包商提出四項法律程序而成為被告。直至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有關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可得資料及建議，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對該等程序的辯護擁有合理依據。

因此，董事會認為，該等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不會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毋須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i)建築及工程服務；及(ii)物業相關服務。

建築及工程服務

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土力資源，主要從事建築及工程服務並憑藉於土木工程行業逾二十年的經驗成為香港首屈一指的斜坡工程承建商。其為名列於發展局(「發展局」)所存置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建商名冊下的認可專門承建商，類別為「斜坡／擋土牆的防止山泥傾瀉／修補工程」(「LPM」)(核准資格)、「場地勘測工程」(I組資格)；及亦為「地盤平整」(乙組試用承建商資格)類別項下的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內的認可承建商。此外，土力資源亦註冊為屋宇署的地盤平整工程及場地勘測工程類別項下的專門承建商。

於本報告期間，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刊發之中期業績公告內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之發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的致命事故，土力資源的若干註冊／牌照被暫停。土力資源受到以下監管行動：(i)建造業議會暫停其在一般土木工程類別土木工程工種之註冊分包商資格，為期六個月，自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起生效；及(ii)發展局由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起之八個月內，要求其自願避免投標發展局類別下的公共工程合約之LPM項目(統稱「暫停」)。有關暫停的進一步詳情已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發佈的公告中披露。來自上述當局的暫停已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及四月獲解除。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築及工程服務總收益約1億6,54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約1億8,350萬港元減少約9.9%。有關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以來本集團獲得的新合約有所減少。該分部之收益繼續主要來自公營部門項目的斜坡工程、場地勘測工程以及道路及渠務工程，包括來自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土木工程拓展署委託的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計劃」)*以及其他政府部門及法定實體的工程，金

* 計劃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自二零一零年起持續實施。

額佔該分部總收益約94.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3.9%)。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透過不同的營運措施於香港繼續其建築及工程服務策略：

- 為應對競爭激烈的市況，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延續其具競爭性的定價策略，以便於(尤其是)斜坡工程分部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而於報告期內獲得新合約並非易事；
- 土力資源為了能承接更多建築工程，其透過專注於項目管理職責並將大部分所需工程外包繼續與分包商合作；
- 雖然暫停可能會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我們作為主要承建商短期內從事公共部門承接LPM項目的能力，但本集團於暫停期間承接及投標私營土木工程項目(包括斜坡工程)，並已於獲解除暫停後恢復以主要承建商身份投標LPM項目；及
- 除斜坡工程外，本集團已透過與合作夥伴共同投標涉及各種工程類別合約的項目，以多元化其他土木工程類型。董事認為，該策略有利於本集團在香港多元化建築及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疫情爆發**」)並無對本集團於香港的建築及工程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於整個期間，本集團已於地盤及辦公室採取嚴格的預防措施以減輕疫情爆發帶來的風險。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手頭擁有72項建築合約，包括進行中合約及尚未開始合約(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項建築合約)，未完成合約總金額為約1億8,60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億6,230萬港元)，該等合約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內或之前竣工。

鑑於疫情爆發持續，本集團位於柬埔寨王國(「**柬埔寨**」)的建築及裝修業務仍然面對難關重重，我們的重點在於減省員工成本以降低經營成本。

物業相關服務

於報告期，由於疫情爆發所引致的外部經濟及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香港物業相關服務的市場環境仍然面臨挑戰。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提供物業管理顧問服務錄得收益39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0萬港元），其中物業管理顧問服務的約22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0萬港元）來自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

前景

本集團將持續擴展其他業務，而非僅限於專注建築及工程服務以及物業相關服務，以提升本集團未來發展及增強本集團的收益基礎。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策略能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為符合上述董事會策略，本集團就未來發展採取以下審慎措施：

- 經考慮香港建築及工程服務的行業狀況，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並根據市況的變動做出應對。展望未來，為擴展建築及工程行業中不同工程（除斜坡工程及場地勘測工程外），土力資源力求與潛在合作夥伴合作，以投標多類土木工程的项目；
- 經考慮柬埔寨持續疫情爆發的形勢，本集團將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採取審慎措施，發展位於柬埔寨的建築及裝修業務；
- 縱然考慮到疫情爆發所引致的外部經濟及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預計未來幾年物業相關服務仍充滿挑戰，然而，憑藉我們於該行業所獲得的管理經驗及知識，本集團將致力尋求其他物業相關業務機會；及
- 經考慮上述者，本集團日後亦可能尋求多元化發展及探索其他投資機會。

鑒於疫情爆發持續，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將繼續對我們的業務構成挑戰。本集團將繼續監察疫情爆發狀況並評估其所帶來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並努力採取嚴格措施以減輕對本集團的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億8,660萬港元減少約1,730萬港元或約9.3%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億6,930萬港元。本集團於期內的收益總額由建築及工程服務以及物業相關服務貢獻。

(a) 建築及工程服務

本集團來自建築及工程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億8,350萬港元減少約1,810萬港元或約9.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億6,540萬港元。有關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以來本集團獲得的新合約有所減少。

(b) 物業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物業相關服務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10萬港元增加約80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90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下半年提供物業管理顧問服務的合約更新令顧問費增加所致，當中一項收益為持續關連交易，收益額約為22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0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總額約為20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0萬港元，增加約122.2%。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毛利率約為1.2%，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0.5%。

(a) 建築及工程服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建築及工程服務的毛利約6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0萬港元增加約200.0%。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建築及工程服務的毛利率約0.3%，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0.1%。建築及工程服務期內的毛利增加及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比，有關兩份持續虧損的建築及工程合約產生的收益及整體虧損均告減少。這兩份虧損合約涉及(i)因處理一項在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首次發現持續地質困難的公共斜坡和地盤平整項目而產生額外建築成本；及(ii)有關一項公共道路及渠務工程項目的變更工程（儘管本集團仍在與客戶協商）。

(b) 物業相關服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物業相關服務的毛利約為14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0萬港元增加約7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約為35.8%，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22.6%。毛利增加及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期內因人力重組而成本優化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賃機器的租金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安全顧問收入、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勞工開支收入及雜項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入約為23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80萬港元）。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出售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減少約50萬港元及手續費用收入減少約50萬港元，其被額外勞工開支收入約70萬港元所抵銷。詳情載列於本公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約960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360萬港元減少約29.4%。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i)減少產生自柬埔寨建築及裝修業務及香港物業相關業務的員工成本以節省經營成本及(ii)本集團的若干法律程序(為進行中但於本報告期內進展不大)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產生額外法律費用，因而導致法律及專業費用於本期間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對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項目(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之假設作出撥備。本集團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之輸入數據。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於各報告日期執行，運用一個基於其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和外部指標的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本集團亦就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次確認起已大幅增加而亦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合營經營方出現財務困難，導致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因此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代表合營經營方支付的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及開支)的減值虧損約1,39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正在與上述合營經營方進行磋商，並可能採取法律行動(如有必要)以收回款項。有關減值虧損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告中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11。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租賃負債的融資費用。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保持穩定。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所得稅開支約為10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70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乃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有遞延稅項開支所致。

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約為1,930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淨額約為1,060萬港元。虧損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確認其他應收款項(包括代表合營經營方支付的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及開支)的減值虧損約1,390萬港元，被上述行政開支(特別是員工成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的整體減少約400萬港元所抵消。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淨虧損率為約11.4%(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680萬港元及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1,6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1億8,53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億8,630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借貸(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借款為租賃負債約為9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0萬港元)。租賃負債詳情載於本公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3。所有借款均以港元(「港元」)計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租賃負債利率按固定利率收取，實際利率介乎4.23%至5.29%(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3%至5.29%)。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辦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按於期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總額為租賃負債約9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40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0.4%(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6%)。資本負債比率降低主要由於本集團償還租賃負債令總債務水平降低。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汽車的賬面值約為20萬港元已根據租賃作出抵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萬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香港營運。大多數營運交易及收益乃以港元結算，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計值。本集團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美元(「美元」)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約3,710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00萬港元)。本集團在柬埔寨的業務大部分營運交易以美元結算。

然而，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美元外匯風險，因此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由本集團發放薪資的全職僱員共79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名全職僱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90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60萬港元）。總員工成本包括薪金、工資、董事袍金及津貼、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為吸引及挽留高質素員工及使本集團順利營運，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定期予以檢討，以確保本集團的僱員薪金及福利水平具有競爭力（經參考市況、個人資歷、職位、表現及經驗）。本集團繼續向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使彼等具備實用知識及技術。除香港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及工作培訓計劃外，本集團將根據個人表現及對市況的評估加薪予僱員及授予酌情花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一節所披露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涉及若干針對本集團有關僱員賠償及普通法下人身傷害的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基於可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就該等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所產生的任何責任購買足額的保險。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力資源因兩名分包商提出四項法律程序而成為被告。直至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有關法律程序仍在進行中。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可得資料及建議，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對該等程序的辯護擁有合理依據。

因此，董事會認為，該等申索，訴訟及潛在索償不會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亦毋須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上市(「上市」)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280萬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使用其中約6,320萬港元及約960萬港元未動用。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以計息存款形式存置於香港持牌銀行。誠如過往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披露的經調整時間表所披露，本集團將根據實際業務需要逐步運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並於二零二二年年末前使用完餘下所得款項淨額，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仍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之計劃用途 千港元	於截至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所得款項淨額 之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 之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購置地盤設施及設備	9,649	—	9,649

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採納所有守則條文作為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將定期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並建議作出任何修改(如必要)，以確保不時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獲採納及有效期為十年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日。該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表彰及認可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全職及兼職)、顧問、專家顧問、供應商、客戶、分包商、承建商、代理、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以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於行使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全部購股權時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140,000,000股，即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即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日期)已發行1,400,000,000股股份的10%。本公司可向股東寄發通函並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10%的限額，惟獲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的總數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日期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內因行使有關合資格參與人士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而發行及可予發行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額外授出超過該1%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不得少於下列三者之最高者：
(i)在授出日期(須為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的平均價；或(iii)股份面值。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提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決定並通知參與人士的一段期間內隨時行使。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購股權計劃，可發行證券總數不得超過140,000,000股股份，即本公告日期股份總數的8.33%。

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起，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可由合資格參與人士於自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內接納。各承授人每次接納及授出每份購股權時所付代價為1.00港元並須於二十一日內繳付。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亦無授出、行使、註銷購股權或購股權失效。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一段。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控股股東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就委聘、續聘及罷免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監督本集團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陳增武先生、沈澤敬先生及蘇偉民先生）組成。陳增武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為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編製有關業績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由我們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致浩達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志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陳志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邱東先生（執行董事）、龔浩文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及陳增武先生、沈澤敬先生及蘇偉民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